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为孙公司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孙公司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为 3000 万美元；含本次担保在内累计为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000 万美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17 年 6 月 22 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孙公司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能源”）向华融国际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了《保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孙公司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向华融国际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美元，额度期限一年，由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向华融国际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公司对下属公司（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下同）提供担保额度 60.895 亿元（不含单独上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金额），其中 2017 年新增担保额度为 35 亿元，此担保事项在此担保额度内，故本次担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九龙尖沙咀广东道5号海港城海洋中心8楼826室
- 3、董事：黄博
- 4、注册资本：1,000万港币
- 5、成立日期：2014年1月13日
- 6、经营范围：天然气、液化天然气（LNG）的采购与销售，经销石油天然气设备，股权投资。
- 7、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亚太能源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 8、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7年3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728,027,537.23	1,126,312,755.12
负债总额	674,266,280.00	1,064,604,780.9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674,266,280.00	1,064,604,780.99
净资产	53,761,257.23	61,707,974.13
营业收入	248,685,601.93	403,191,155.26
净利润	49,926,625.87	10,013,730.6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美元3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系为全资孙公司的担保，有助于全资孙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以满足其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更好地推动其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目前亚太能源生产经营稳定，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647,009.10 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1.05%，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51.10%；本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504,259.1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5.52%，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39.8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注：美元担保额度按照 2017 年 6 月 22 日人民币与美元汇率中间价 6.8197 换算。

特此公告。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3 日